# 2021年大宁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1年，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 146746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为： 1、返还性支出907万元，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41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98万元，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180万元，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488万元。 2、一般性转移支付118649万元，其中：体制补助1200万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48056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8272万元，结算补助7511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4417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7012万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1001万元，贫困地区转移支付14637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841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958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42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3390万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3965万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970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8612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4329万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46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978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12万元。3、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2719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34万元，公共安全1729万元，教育1122万元，科学技术544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15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133万元，卫生健康683万元，节能环保4619万元，城乡社区195万元，农林水13306万元，交通运输3693万元，资源勘探信息等32万元，商业服务业等6万元，住房保障240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632万元，其他收入207万元。

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中专项转移支付742万元，其中：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6万元，城乡社区407万元，农林水20万元，其他收入289万元。